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阜博集團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obile Group Limited
阜 博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8)

**建議重選董事、
建議委任董事、
建議授出購回股份及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至18頁。隨本通函亦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vobilegroup.com>)。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列印的指示填妥及簽署該表格，並盡快且無論如何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前最少48小時(即2021年6月28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香港時間))交回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強烈建議閣下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以代表閣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週年大會的預防措施

為防止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傳播，並保障股東的健康及安全，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實施以下預防措施：

- 強制體溫檢查及健康申報
- 必須佩戴外科口罩
- 將不提供茶點以及公司禮品

任何不遵守預防措施的人士將會被拒絕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所有出席者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均須一直佩戴外科口罩。謹此提醒股東，彼等可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藉此於股東週年大會行使其表決權，而無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

目 錄

頁次

股東週年大會的預防措施	1
釋義	2
董事會函件	
1. 緒言	4
2. 建議重選及委任董事	5
3. 股份購回授權	6
4. 股份發行授權	6
5. 股東週年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6
6. 推薦建議	7
附錄一 —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退任董事詳情	8
附錄二 — 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的董事詳情	10
附錄三 — 股份購回授權的說明函件	1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5

股東週年大會的預防措施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以及近期預防及控制疫情傳播的要求，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實施以下預防措施，以保護出席的股東、員工及其他持份者免受感染風險：

- (i) 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入口對所有出席股東、受委代表及其他出席者進行強制體溫檢查。任何人士如被發現發燒或身體不適，將會被拒絕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被要求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
- (ii) 所有出席股東、受委代表及其他出席者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入口填寫並提交一份申報表，以確認其姓名及聯絡資料，並接受查詢彼等是否(a)曾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14天內的任何時間到訪香港以外地區，或據其所知曾與最近到訪香港以外地區的任何人士有過緊密接觸；及(b)須遵守香港政府規定的任何強制檢疫。如任何人士於上述任何一項問題回答「是」，將會被拒絕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被要求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
- (iii) 所有出席者於股東週年大會會場內均須一直佩戴外科口罩，並與其他出席者保持安全距離。
- (iv) 大會將不會提供茶點以及公司禮品。

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本公司保留拒絕任何人士進入股東週年大會會場或要求任何人士離開股東週年大會會場的權利，以確保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者的安全。

為了所有持份者的健康及安全，並因應近期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預防及控制指引，謹此提醒股東，無須就行使表決權而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作為替代方案，股東可根據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該表格，以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而無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在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至18頁)所載的決議案
「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現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1年5月28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本通函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7年12月8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中國」或「國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30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釋 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份發行授權」	指	擬授予董事的一般性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至18頁)第7項所載的建議普通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未發行股份
「股份購回授權」	指	擬授予董事的一般性及無條件授權，以於聯交所購回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至18頁)第6項所載的建議普通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Vobile Group Limited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8)

執行董事：

王揚斌先生(主席)

Michael Paul WITTE先生

非執行董事：

J David WARGO先生

王偉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敬文先生

張墀駒先生

Alfred Tsai CHU先生

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2座

37樓3712室

美國主要營業地點：

2880 Lakeside Drive, Suite 360,

Santa Clara, CA 95054,

United State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浙江省

杭州市濱江區

西興街道阡陌路482號

智慧e谷大樓B座第10層

敬啟者：

建議重選董事、
建議委任董事、
建議授出購回股份及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有關將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若干決議案的資料。

2. 建議重選及委任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第16.16條，王揚斌先生、Michael Paul WITTE先生、J David WARGO先生及張墀駒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王揚斌先生及J David WARGO先生有資格並將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Michael Paul WITTE先生及張墀駒先生基於彼等的工作安排或私人承擔而不重選連任。Michael Paul WITTE先生及張墀駒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等退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一項普通決議案將予提呈，以重選王揚斌先生為執行董事及J David WARGO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將接受重選的王揚斌先生及J David WARGO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董事會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松澤正明先生為執行董事及關毅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普通決議案將予提呈，以委任松澤正明先生為執行董事及關毅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松澤正明先生及關毅傑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提名委員會已參照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所載的提名原則及標準以及本公司的企業策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審閱董事所提供的書面確認，以及回顧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的整體貢獻。於提名委員會提出推薦建議後，董事會已決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選王揚斌先生為執行董事及J David WARGO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委任松澤正明先生為執行董事及關毅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確認，王揚斌先生、J David WARGO先生、松澤正明先生及關毅傑先生各自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以任何形式持有本公司任何權益。因此，董事會可合理相信彼等為獨立人士。

王揚斌先生、J David WARGO先生、松澤正明先生及關毅傑先生概無擔任七間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董事。董事會相信，彼等可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董事責任。王揚斌先生、J David WARGO先生、松澤正明先生及關毅傑先生各自在其行業上具有豐富經驗，並能向本公司提供財務及商業領域的寶貴意見，故可為改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作出貢獻。此外，候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代表不同的年齡、教育及行業組別，致使董事會相信彼等將為董事會帶來不同的觀點與角度。

3. 股份購回授權

於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一項一般授權授予董事以購回股份。該授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為使本公司可靈活地於適當時候購回股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一項普通決議案將予提呈，以批准向董事授予股份購回授權，以於聯交所購回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至18頁)第6項所載的建議普通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按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的基準計算，即合共48,303,755股股份)。董事謹此聲明，彼等並無即時計劃根據股份購回授權購回任何股份。

上市規則規定須向股東發出的說明函件載於本通函附錄三。該說明函件載有合理所需資料，以便股東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授出股份購回授權作出有根據的決定。

4. 股份發行授權

於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一項一般授權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該授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失效。為使本公司可靈活地於適當時候發行股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一項普通決議案將予提呈，以批准向董事授出股份發行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理不超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7項所載的建議普通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股份(按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的基準計算，即合共96,607,511股股份)。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一項普通決議案亦將予提呈，藉加入本公司根據股份購回授權所購回股份的數目以擴大股份發行授權。董事謹此聲明，彼等並無即時計劃根據股份發行授權發行任何新股份。

5. 股東週年大會及委任代表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5至18頁。

根據上市規則及章程細則，於股東大會上，除大會主席可根據上市規則容許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方式刊發有關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

董 事 會 函 件

隨本通函附奉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vobilegroup.com>)。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所列印的指示填妥該表格，並盡快且無論如何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最少48小時（即2021年6月28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香港時間））交回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強烈建議閣下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以代表閣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建議重選及委任董事、建議授出股份購回授權及股份發行授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揚斌
謹啟

2021年5月31日

以下為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有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的董事詳情。

(1) 王揚斌先生

王揚斌先生（「王先生」），52歲，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我們的行政總裁。彼亦為我們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作為本集團創辦人，王先生於2005年5月20日我們的第一間附屬公司成立時加入本集團並擔任行政總裁。彼已領導本集團超過15年，自本集團創立以來一直負責企業願景、產品策略、業務發展及營運。王先生於1993年8月從美國蓋恩斯維爾的佛羅里達大學獲得電機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彼於1991年7月畢業於中國浙江省杭州的浙江大學，獲工學士學位。

王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王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除非由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且根據章程細則條文，彼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至少每三年一次。如王先生當選，其委任函將延長額外三年期限。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王先生的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約為372,000美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先生於103,640,48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包括(a)彼實益擁有的43,450,000股股份，當中包括彼於本通函日期實益擁有的7,450,000股股份、悉數行使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的8,000,000份購股權後彼實益擁有的8,000,000股股份及悉數行使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的28,000,000份購股權後彼實益擁有的28,000,000股股份；(b)彼作為JYW Trust受託人及受益人的身份持有的52,190,480股股份；及(c)彼作為YBW Trust受託人及受益人的身份持有的8,000,000股股份。

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王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項，亦無有關王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2) J David WARGO先生

J David WARGO先生(「Wargo先生」)，67歲，自2017年1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我們的審核委員會成員。Wargo先生於1993年創辦Wargo & Company, Inc.，現時擔任其總裁。Wargo先生在電訊、媒體及技術行業擁有逾40年經驗。自2015年3月起，Wargo先生為Liberty Broadband Corporation(納斯達克上市代碼：LBRDA)的董事。自2014年8月起，Wargo先生為Liberty TripAdvisor Holdings, In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LTRPA)的董事。自2008年9月起，彼為Discovery In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DISCA)的董事。自2005年6月起，Wargo先生為Liberty Global pl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LBTYK)的董事。於2005年5月至2008年9月，彼擔任Discovery Holding Company的董事。於2002年8月至2007年6月，Wargo先生擔任OpenTV Corp.的董事。自2000年起彼為Strayer Education, Inc.(納斯達克上市代碼：STRA)的董事。Wargo先生於1978年畢業於美國馬薩諸塞州劍橋的麻省理工學院，獲斯隆管理學院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1976年獲得工程學碩士學位，主修核子工程。彼亦於1976年從美國馬薩諸塞州劍橋的麻省理工學院獲得理學學士學位，主修物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Wargo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Wargo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Wargo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除非由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且根據章程細則條文，彼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至少每三年一次。如Wargo先生當選，其委任函將延長額外三年期限。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Wargo先生的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約為15,000美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Wargo先生於彼實益擁有的22,270,33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Wargo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項，亦無有關Wargo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以下為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的董事詳情。

(1) 松澤正明先生

松澤正明先生(「松澤先生」)，48歲，為一名在環球媒體及金融方面擁有20年經驗的行政人員。松澤先生已同意於2021年7月加入阜博管理團隊擔任戰略及投資總裁。

松澤先生目前為National Basketball Association(國家籃球協會，簡稱「NBA」)的環球策略高級副總裁，兼任NBA中國首席戰略官。彼於2014年加入NBA，一直領導數字內容、社交媒體、電商、遊戲、數據、青年發展及電競策略與投資的發展及執行。

於加入NBA之前，松澤先生為高盛(Goldman Sachs)董事總經理，於2001年至2014年間擔任紐約及香港辦事處投資銀行家，主要負責合併、收購及融資交易。松澤先生任職高盛期間歷任多個領導職位，例如亞洲併購組首席營運官以及亞洲產業投資銀行組聯席主管等。

松澤先生於2001年畢業於賓夕凡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1994年畢業於聖路易華盛頓大學，獲經濟學(優等)文學士學位。

松澤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松澤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委任松澤先生為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將與松澤先生簽訂委任函，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計為期三年，除非由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且根據章程細則條文，彼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松澤先生將不會因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而獲享任何董事袍金。松澤先生的薪酬將參考彼擔任戰略及投資總裁的職責及責任、現時市場狀況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而釐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松澤先生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松澤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項，亦無有關松澤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2) 關毅傑先生

關毅傑先生(「關先生」)，41歲，自2016年10月26日起為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00)的首席財務官、授權代表及公司秘書。關先生於審計、會計及企業管理方面積逾14年經驗。於2014年3月前，彼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門與技術部門的高級經理，期間取得豐富之資本市場交易經驗。關先生現為稀鎂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1)、亞洲實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37)及禮建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分別於聯交所主板及GEM上市。彼於2017年7月5日至2020年12月31日為樂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8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已於2020年12月除牌。關先生現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關先生於2020年6月獲委任為評審及評判香港會計師公會最佳企業獎之評審委員。關先生於2014年11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02年11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關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關先生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委任關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將與關先生簽訂委任函，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計為期三年，除非由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且根據章程細則條文，彼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至少每三年一次。關先生的薪酬將參考現時市場狀況、董事職責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而釐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關先生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而關先生於現在／過去亦不涉及任何根據上述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事項，亦無有關關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以下為上市規則規定的說明函件，旨在向股東提供合理所需的資料，以便彼等就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授出股份購回授權的普通決議案作出有根據的決定。

1.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包括483,037,556股股份。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項所載有關授出股份購回授權的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及按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的基準計算，董事將根據股份購回授權獲授權於股份購回授權仍然有效期間購回合共48,303,755股股份，佔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2. 股份購回的理由

董事相信，授出股份購回授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

股份購回或會增加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視乎當時市場狀況及資金安排而定），並僅於董事相信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有利時方會進行該項購回。

3. 股份購回的資金

本公司僅可動用根據章程細則、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及／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視乎情況而定）可合法用作股份購回的資金。

4. 股份購回的影響

倘於建議購回期間內任何時間全面行使股份購回授權，或會對本公司的營運資金或資本負債水平構成重大不利影響（與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狀況比較）。然而，董事不擬於對本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或董事認為本公司不時合適的資本負債水平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情況下行使股份購回授權。

5. 股份的市場價格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止過去12個月各月份內，股份於聯交所成交的最高及最低每股價格如下：

月份	每股價格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0年		
5月	2.18	1.77
6月	2.69	1.91
7月	4.10	1.96
8月	6.10	4.00
9月	5.75	3.51
10月	6.96	4.89
11月	13.78	6.20
12月	18.14	12.56
2021年		
1月	36.15	16.04
2月	48.45	25.30
3月	34.05	16.50
4月	38.80	23.70
5月	38.55	27.20

6. 一般資料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倘股東批准授出股份購回授權，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目前有意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本公司並無未獲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通知，倘股東批准授出股份購回授權，則彼等目前有意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或已承諾不向本公司出售彼等持有的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彼等將行使本公司的權力依照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的規定根據股份購回授權購回股份。

7. 收購守則

倘根據股份購回授權購回股份導致某一股東所佔本公司投票權的權益比例有所增加，則就收購守則而言，該項增加將被視作一項投票權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群一致行動（定義見收購守則）的股東可藉此取得或鞏固對本公司的控制權（視乎股東權益的增幅而定），據此將有責任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提出強制要約。

據本公司所知，董事不知悉將引致收購守則項下的任何購回後果。

8. 本公司進行的股份購回

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過去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購回任何股份（不論是否在聯交所）。



Vobile Group Limited
阜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8)

茲通告阜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以下事宜：

1. 省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和獨立核數師報告。
2.
 - a. 重選王揚斌先生為執行董事；及
 - b. 重選J David WARGO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
 - a. 委任松澤正明先生為執行董事；及
 - b. 委任關毅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5. 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作為普通決議案的決議案(無論有否作出修訂)：

「動議：

- (a) 在下文(b)段的規限下，授予董事一般性及無條件授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股份(「股份」)可能上市並經由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而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以及根據一切適用法例以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經不時修訂的規則及規例並在其規限下，購回其本身的股份；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b) 本公司根據上文(a)段的批准於有關期間內購回或同意購回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而根據(a)段的批准亦須以此為限；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以下最早發生者止的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須舉行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當日。」

7. 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作為普通決議案的決議案(無論有否作出修訂)：

「動議：

(a) 在下文(b)段的規限下，授予董事一般性及無條件授權，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未發行股份，並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於有關期間內或其後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b) 於有關期間內根據上文(a)段的批准發行、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發行、配發或處理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而上述批准亦須以此為限，惟根據下述者除外：

(i) 供股，即於董事指定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於股東名冊的股東，按彼等當時的持股比例提呈發售股份的要約(惟董事可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倘適用)香港或任何適用於本公司的地區的法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項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後認為必須或權宜的情況下，取消該等權利或另作安排)；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ii) 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
 - (iii) 根據可轉換為股份的任何證券的條款行使轉換權，或行使可認購股份的認股權證；
 - (iv) 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配發及發行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分的任何股息的類似安排；或
 - (v)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授予或將授予的任何特別授權；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以下最早發生者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須舉行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當日。」
8. 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作為普通決議案的決議案(無論有否作出修訂)：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的通告所載第6及第7項決議案獲通過後，透過增設本公司根據第6項決議案所獲授權而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根據第7項決議案授予董事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未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惟該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承董事會命
卓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揚斌
謹啟

香港，2021年5月31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除主席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登載。
2.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人士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的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核證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最少48小時(即2021年6月28日(星期一)上午9時正(香港時間))送達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交付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將被視作已撤銷論。
4.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的資格，本公司的股東登記手續將於2021年6月25日(星期五)至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在此期間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以股東身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投資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在不遲於2021年6月24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5.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強烈建議股東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揚斌先生及Michael Paul WITTE先生；非執行董事J David WARGO先生及王偉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敬文先生、張輝駒先生、Alfred Tsai CHU先生及Charles Eric EESLEY先生組成。